

东和乡 2023 年度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3 年，东和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及“三看三比”工作竞赛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、健全公开制度，拓展公开渠道，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，及时、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，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全年按照“合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”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。2023 年，公开信息内容涵盖乡村振兴、安全生产、优化营商环境、保障和改善民生、加强社会治理、应急管理等各类别，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01 条，做好权威信息发布工作，确保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高效运行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东和乡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深入推进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，精准规范答复申请，建立规范答复机制，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2023 年东和乡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与往年相比无变化。2023 年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0 件，诉讼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全面梳理政务运行公开事项，细化政务公开主体、内容、程序，确保格式规范、目录准确。严格按照“谁制作或获取、谁审核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“涉密不上网 上网不涉密”的原则，对所发布的信息坚决做到先审后发，及时发现和纠正错漏信息，明确政府信息管理各阶段责任，确保发布内容安全可靠。强化信息更新时效，定期对栏目进行监测，督促提醒责任部门及时发布信息，避免出现更新不及时、扎堆更新等现象，方便企业、群众查询获取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东和乡不断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、新形式，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。一是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的作用，统一集中公开信息；二是使用好“灵净东和”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，及时推送公开党委政府工作动态、政务信息以及各种惠民政策；三是高效利用村宣传栏、村广播等线下宣传方式，让广大群众更广泛更及时获取信息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众号关注人数达2331人，2023年累计发布文章公众号340篇图文及视频，确保政务公开高效运行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1、机制建设情况

我乡建立单位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主抓、综合办专职负责的工作机制，根据《2023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对全乡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分解落实

工作任务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及时修订网站管理办法、信息发布审核制度、人员分工及工作流程等制度机制并强化落实，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2、政务公开培训情况

2023年分别在3月、6月、11月积极动员和安排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参加业务培训，明确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，要求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，要围绕主责主业，学习先进补不足，对照标杆找差距，加强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不断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顺利推进。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工作未出现泄密问题。

3、工作考核情况

发挥效能考核“指挥棒”功效，加大政务公开督查力度，及时对各村和各村所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，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考核、个人评先评优的依据之一，做到以评促建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用，高效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

4、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。

按照《2023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表》任务分工，对安全生产等不同公开任务加大信息发布和更新力度，做到各项政务信息有序公开。

5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

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通过设置意见箱等，了解公众需求，征集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，并针对指出的问题逐项核查、整改落实，2023年未出现因政

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（三）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度 办 理 结 果	不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虽然我乡及时有效对政府信息进行了公开，接受了群众的监督，但仍然存在信息公开的社会宣传力度不够，群众对政策了解程度不深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乡将继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利用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，提高社会对我乡有关信息的知晓率，更好地服务社会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度东和乡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